**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推广员工作规定**

自2016年起，我校在各行政班级设立图书馆推广员（简称“图推员”），以促进图书馆资源与服务的有效利用。图推员队伍作为图书馆与学生沟通的桥梁，对提升图书馆服务具有重要意义。图推员由学院联络员和班级推广员组成，实行学生干部兼任制。

**一、选拔条件**

1.学院联络员：由学院政治辅导员推荐，需满足以下条件：

（1）学有余力；

（2）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

（3）具备良好的管理和沟通能力；

（3）热爱图书馆事务，至少担任班级以上学生干部；

（4）每个学院选拔1-2名联络员。原则上只设立1名，因实际工作需要广州校区和佛山校区可各设1名，须明确主副联络员，主联络员在评优时优先考虑。

2.班级推广员：由班委兼任，需满足以下条件：

（1）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和良好的沟通能力；

（2）热爱阅读，热心图书馆事务，有强烈的责任感和服务意识；

（3）每个班级选定1名学生负责，前提须确保班委、支委总人数不超过7人。

**二、职责**

1.学院联络员：在学院和图书馆的双重管理下，负责在图书馆和班级推广员之间上传下达，并管理所在学院的班级推广员。

2.班级推广员：带动本班同学充分利用图书馆的资源与服务以支持自主学习，具体工作主要包括：及时转发图书馆的各类通知，收集和反馈所在班级同学对图书馆的建议与问题；向班级同学推广图书馆的资源与服务；组织和动员班级同学参与图书馆组织的各项活动和赛事。

**三、任期与激励**

任期为一年，可连任。每年秋季学期初，学院需报送新一届人员名单至图书馆。任期结束后，图书馆组织对本科图推员评优（每个学院班级推广员的优秀名额比例为本学院该学年班级推广员总数的10%，学院联络员优秀比例按照当年实际数量动态更新），给予表彰和奖励，具体细则届时见图书馆相关通知。

图推员将获得以下激励：

1.参与图推员信息素养提升培训，获得第二课堂学分。

2.享有图书馆空间、资源和设备的优先使用权。

3.图书馆优秀推广员获得图书馆颁发的证书及特色文创品。

4.各学院和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其他激励措施。

**四、实施**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图书馆负责解释。具体评优细则和激励措施详见图书馆后续通知。

 图书馆

2024年9月